

# 營繕工程與勞工安全衛生 設施與管理實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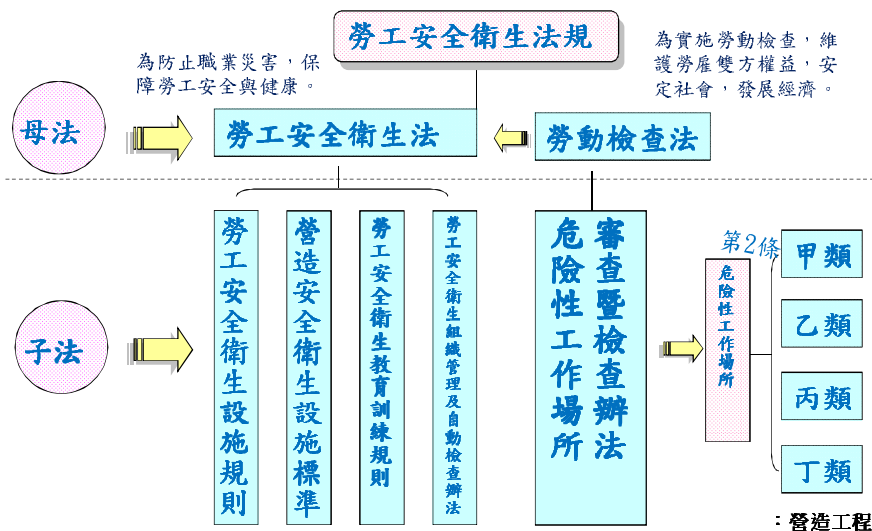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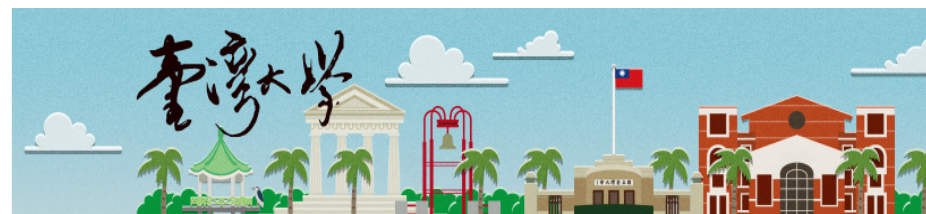
報告人：臺北市勞動檢查處



勤勞安·保安康

## 「臺灣大學最高學府 勞安不容忽視」記者會

年關將近，全臺首學的國立臺灣大學校區於二個月內連續發生二起重大工安事故，不幸造成2名勞工死亡。繼去(101)年11月17日發生1起空調設備維護保養作業中墜落死亡之職業災害個案，造成1名勞工死亡，相隔不到2個月，今(102)年1月7日在校區社會科學院新建工程又發生1起勞工自高度約2.7公尺之合梯墜落死亡的憾事。



### 應辦理事項

辦理事項/事業單位	1、勞工安全衛生管理計畫	2、勞工安全衛生人員	3、勞工工作守則	4、協議組織	5、危害告知	6、自動檢查或作業檢點	7、教育訓練	8、勞工保險	9、體格檢查
原事業單位	★	★	★	★	★	★	★	★	★
承攬人	★	★	★		★	★	★	★	★
再承攬人	★	★	★			★	★	★	★



法規看這裡 勞工安全衛生組織管理暨自動檢查辦法第12之1條<sup>1</sup>

**執行勞工安全衛生事項**

- 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 個人防護具之管理
- 健康檢查、健康管理及健康促進事項
- 安全衛生資訊之蒐集、分享與運用
- 緊急應變措施
- 職業災害、虛驚事故、影響身心健康事件之調查處理與統計分析
- 安全衛生管理記錄與績效評估措施
- 其他安全衛生管理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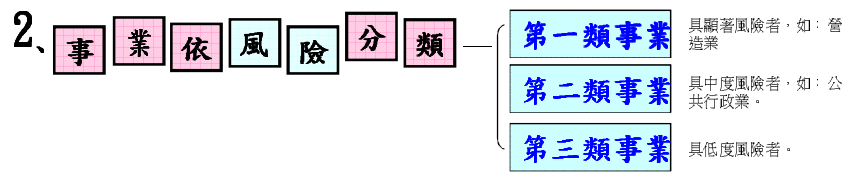
勞安小字典 <sup>1</sup>於僱用勞工人數在三十人以下之事業單位得以執行紀錄或文件代替勞工安全衛生管理計畫。

**勞工安全衛生人員設置 1**

**1. 勞工人數計算方式**

事業單位以其事業交付承攬時，各事業單位均應依規定置管理人員，原事業單位有與承攬人及再承攬人分別僱用勞工共同作業，於設置管理人員時，其勞工人數之計算方式如下：

- 事業單位(含承攬人及再承攬人等)：一年期間勞工人數之平均值(含尖峰期、離峰期)，以該事業單位陳報檢查機構時回推一年期間勞工人數之平均值(含尖峰期、離峰期)。回推計算有實質困難者(如營造業新設工程)，得以預估未來一年期間僱用勞工人數之平均值計算，並檢附佐證資料以茲審查。
- 原事業單位：包含原事業單位、承攬人、再承攬人分別所僱用之勞工於同一期間、同一工作場所從事工作時之總人數。



**勞工安全衛生人員設置 2**

事業分類	勞工人數	管理人員	專/兼職	備註	
				第一類事業	營造業以外之事業單位
營造業	29以下	丙種主管(1)	-	橋樑、道路、隧道、輸配電等距離較長之工程，應於每10公里內增置丙種主管(1)	
	30-99	乙種主管(1)+管理員(1)	-		
	100-299	甲種主管(1)+管理員(1)	專職		
	300-499	甲種主管(1)+安(衛)師(1)+管理員(2)	專職		
	500以上	甲種主管(1)+安(衛)師(2)+管理員(2)	專職		
第一類事業	29以下	丙種主管(1)	-	所屬從事製造之一級單位	另置甲種主管(1)
	30-99	乙種主管(1)	-		
	100-299	甲種主管(1)+管理員(1)	專職		另置甲種主管(1)+增置專職管理員(1)
	300-499	甲種主管(1)+安(衛)師(1)+管理員(1)	專職		
	500-999	甲種主管(1)+安(衛)師(1)+管理員(2)	專職		
總機構	1000以上	甲種主管(1)+安(衛)師(2)+管理員(2)	專職		
	500-999	甲種主管(1)+管理員(1)	專職		
	1000以上	甲種主管(1)+安(衛)師(1)+管理員(1)	專職		

不同事業事業單位應設置之勞工安全衛生管理人員



# 在職教育訓練

法規看這裡 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規則第17條

項次	訓練種類	回訓時間
1	勞工安全衛生業務主管	≥6小時/每2年
2	勞工安全衛生管理人員	
3	勞工作業環境測定人員	
4	施工安全評估人員及製程安全評估人員	≥6小時/每3年
5	高壓氣體作業主管、營造作業主管及有害作業主管	
6	具有危險性之機械或設備操作人員	≥3小時/每3年
7	特殊作業人員	
8	急救人員	
9	各級管理、指揮、監督之業務主管	
10	勞工安全衛生委員會成員	
11	營造作業、車輛系營建機械作業、高空工作車作業、缺氧作業、局限空間作業及製造、處置或使用危險物、有害物作業之人員	
12	前述各款以外之一般勞工	

## 職安法新規定



14

## 職業安全衛生法

- ▣ 102.6.18立法院三讀通過。
- ▣ 102.7.3總統公布。
- ▣ 施行日期由行政院定之。(約一年後)
- ▣ 一體適用於各業工作者。
- ▣ 工作者：指勞工、自營作業者及其他受工作場所負責人指揮或監督從事勞動之人員

15

## 自營作業者

- ▣ 獨立從事勞動或技藝工作，獲致報酬，且未僱用有酬人員幫同工作者。
- ▣ 為工作者身分時，受工作場所負責人指揮監督，比照該事業單位之勞工，受雇主之保護。
- ▣ 獨立作業時仍應善盡本法所定部分雇主之義務 (51)
  - 機械、設備或器具應符合安全標準
  - 危害性化學物質應標示
  - 管制性化學物質不得處置、使用
  - 對於危險性機械或設備應經勞動檢查機構檢查合格
  - 操作人員須經訓練合格。

等規定及其罰則

16

## 工作者

- 自營作業者準用有關雇主之義務及罰則之規定。(51)
- 於事業單位工作場所實際從事勞動而受工作場所負責人指揮或監督之人員，應比照該事業單位之勞工，適用本法之相關規定。

職業訓練機構學員  
(技術生、實習生、見習生及建教生)  
派遣人員  
志工

- 第20條之體格檢查及在職勞工健康檢查之規定，不在此限。

17

## 一般責任條款(5-未訂罰則)

- 工程之設計或施工者，應於設計或施工規劃階段實施風險評估，致力防止工程施工時，發生職業災害。
- 一般責任於實務上之考量要件
  - 危害確實存在
  - 危害可經確認
  - 危害會導致或可能導致勞工嚴重之傷害或死亡
  - 危害情況可改善，或是可以合理達到危害預防目的
- 建議業者辦理一般責任時，留存記錄以備舉證之用。

18

## 安全衛生設施(6)

- 雇主對下列事項應有符合規定之必要安全衛生設備及措施：
  - 一、防止機械、**設備或器具**等引起之危害。
  - 二、防止爆炸性或發火性等物質引起之危害。
  - 三、防止電、熱或其他之能引起之危害。
  - 四、防止採石、採掘、裝卸、搬運、堆積或採伐等作業中引起之危害。
  - 五、防止有墜落、**物體飛落**或崩塌等之虞之作業場所引起之危害。
  - 六、防止高壓氣體引起之危害。
  - 七、防止塵料、材料、氣體、蒸氣、粉塵、溶劑、化學品、含毒性物質或缺氧空氣等引起之危害。
  - 八、防止輻射、高溫、低溫、超音波、噪音、振動或異常氣壓等引起之危害。
  - 九、防止監視儀表或精密作業等引起之危害。
  - 十、防止廢氣、廢液或殘渣等廢棄物引起之危害。
  - 十一、防止水患或火災等引起之危害。
- 防止動物、植物或微生物等引起之危害。
- 防止通道、地板或階梯等引起之危害。
- 防止未採取充足通風、採光、照明、保溫或防濕等引起之危害。
- 違反第6條第1項之規定：
  - 處新臺幣三萬元以上三十萬元以下罰鍰。(43)
  - 致發生死亡職業災害者，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或併科新臺幣三十萬元以下罰金。(40)
  - 致發生三人以上罹災職業災害者，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或併科新臺幣十八萬元以下罰金。(41)
  - 法人犯前項之罪者，除處罰其負責人外，對該法人亦科以前項之罰金。
- 公布其事業單位、雇主之名稱、負責人姓名。(49)

19

## 安全衛生設施(6)

- 第6條第2項 雇主對下列事項，應妥為規劃及採取必要之安全衛生措施：
  - 重複性作業等促發**肌肉骨骼**疾病之預防。
  - 輪班、夜間工作、長時間工作等**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之預防。
  - 執行職務因他人行為遭受**身體或精神不法侵害**之預防。
  - 避難、急救、休息或其他為保護勞工身心健康之事項。
- 違反第6條第2項之規定：
  - 經通知限期改善，屆期未改善者，處新臺幣三萬元以上十五萬元以下罰鍰。(45)
  - 致發生職業病，處新臺幣三萬元以上三十萬元以下罰鍰。(43)
  - 得公布其事業單位、雇主之名稱、負責人姓名。(49)

20

## 指定之機械、設備或器具，非符合安全標準者，不得產製供應或設置(7)

- ❑ 動力衝剪機械或其安全裝置。
- ❑ 手推刨床或其安全裝置。
- ❑ 木材加工用圓盤鋸或其安全裝置。
- ❑ 動力堆高機。
- ❑ 研磨機或其安全裝置。
- ❑ 研磨輪。
- ❑ 防爆電氣設備。
- ❑ 氣櫃型局部排氣設備。
- ❑ 個人呼吸防護裝置。
- ❑ 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指定者。

21

## 工作場所有立即發生危險之虞時，雇主或工作場所負責人應即令停止作業，並使勞工退避至安全場所(18)

- ❑ 自設備洩漏大量危險物或有害物，致有立即發生爆炸、火災或中毒等危險之虞時。
- ❑ 從事河川工程因強風(10m/s)、大雨(日雨量>50mm)或地震，致有立即發生危險之虞時。
- ❑ 從事隧道、管溝等營建工程或沉箱、沉筒、井筒等之開挖作業，因落磐、出水、崩塌或流砂侵入等，致有立即發生危險之虞時。
- ❑ 於作業場所易燃液體之蒸氣或可燃性氣體滯留，達爆炸下限值之百分之三十以上，致有立即發生爆炸、火災危險之虞時。
- ❑ 於局限空間或通風不充分之室內作業場所作業時，致有立即發生缺氧、中毒、感電、墜陷、被夾、被捲及火災、爆炸等危險之虞時。
- ❑ 於儲槽等內部或通風不充分之室內作業場所，從事化學品製造及處置等作業，致有立即發生中毒危險之虞時。
- ❑ 從事缺氧危險作業，致有立即發生缺氧危險之虞時。
- ❑ 於高度二公尺以上作業，未設置符合規定之防墜設施，致有立即發生墜落危險之虞時。
- ❑ 於道路或鄰接道路從事作業，未設置符合規定之安全防護設施，致有立即發生交通事故之虞時。
- ❑ 其他經雇主、工作場所負責人、勞工發現有立即發生死亡或重傷災害之虞時之情形。

22

- ❑ 發現有上述作業未設安全防護設施，且現場有勞工在作業，依勞動檢查法第28條規定予以停工處分，同時將雇主或工作場所負責人移送地檢署偵辦(41)，並公告雇主及負責人姓名(49)。
- ❑ 勞工執行職務發現有立即發生危險之虞時，得在不危及其他工作者安全情形下，自行停止作業及退避至安全場所，並立即向直屬主管報告。
- ❑ 所稱勞工濫用停止作業權，係指：
  - 未達前項立即發生危險之虞者。
  - 作業無異常。
  - 影響其他工作者安全。
  - 危險未達緊急情況，可報告雇主改善者。
  - 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指定之情形。

23

## 原事業單位職業災害補償及賠償負連帶責任(25)

- ❑ 25條1項:原事業單位就職業災害補償仍應與承攬人負連帶責任。再承攬者亦同。(原勞安法16條仍保留)
- ❑ 25條2項:原事業單位違反本法或有關安全衛生規定，致承攬人所僱勞工發生職業災害時，與承攬人負連帶賠償責任。再承攬者亦同。(新增)

24

## 職業災害調查通報及檢查(37)

- 事業單位勞動場所發生下列職業災害之一者，雇主應於八小時內通報勞動檢查機構：

- 發生死亡災害。
- 發生災害之罹災人數在三人以上。

於勞動場所同一災害發生勞工永久全失能、永久部分失能及暫時全失能之總人數達三人以上者

- 發生災害之罹災人數在一人以上，且需住院治療。
- 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指定公告之災害。

- 違反規定，處新臺幣三萬元以上三十萬元以下罰鍰(43)
- 擅自破壞職災現場仍維持刑責(41)。
- 勞動檢查機構接獲前項報告後，應就工作場所發生死亡或重傷之災害派員檢查。

因職業災害致喪失部分或全部工作能力，符合勞工保險失能給付標準第一等級至第七等級(440日以上)規定之項目

25

## 工作者申訴機制及扶助(39)

- 工作者發現下列情形之一者，得向雇主、主管機關或勞動檢查機構申訴：
  - 事業單位違反本法或有關安全衛生之規定。
  - 疑似罹患職業病。(新增)
  - 身體或精神遭受侵害。(新增)
- 工作者因雇主違反本法規定致發生職業災害、疑似罹患職業病或身體、精神遭受侵害所提起之訴訟，得向中央主管機關申請扶助。

26

## 增訂公布名稱、負責人姓名之處罰(49)

- 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得公布其事業單位、雇主、代行檢查機構、驗證機構、監測機構、醫療機構、訓練單位或顧問服務機構之名稱、負責人姓名：
  - 發生第37條第2項之災害。
  - 有第40條至第45條、第47條或第48條之情形。(第46條係勞工違反規定之罰則)
  - 發生職業病。
- 為藉社會及媒體之監督力量，督促不良之事業單位、雇主及相關機構改善或提升服務品質，爰明定有本條所定情事之一者，得公布其名稱或姓名。

27

## 臺北市職場安全320減災計畫



### 計畫緣起

- ◆ 市府政策願景
- ◆ 創造國際水準工安環境
- ◆ 建立職場安全文化

# 市府政策願景-超越東京都

Toky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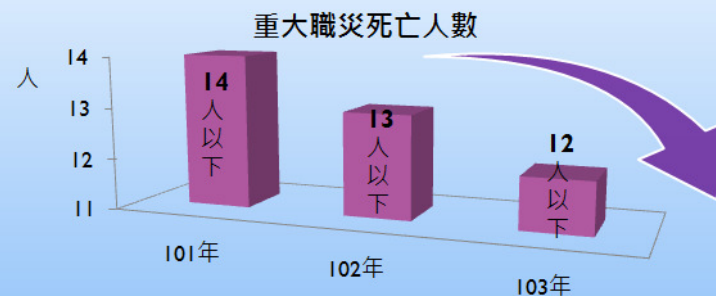
VS

Taipei



本計畫業於  
101年7月3日  
第1687次市  
政會議通過

# 目標：3年降災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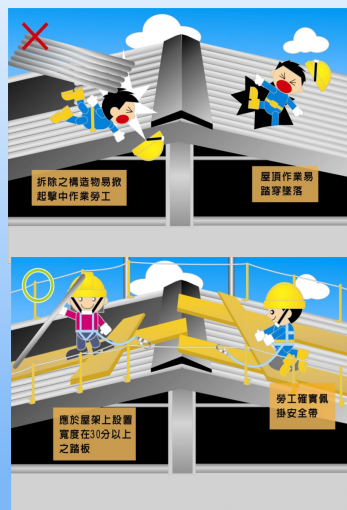
東京 5年降災20%

第11次勞動災害防止計畫  
平成20年~平成24年(97年~101年)

台北 3年降災20%

臺北市職場安全320減災計畫  
101~103年

## 發現問題1 屋頂工作為營造業十大危險工作之冠



- ◆ 勞委會公布營造業屋頂工作人員的死亡率最高，平均每年就有**16.3人死亡**，主要是踏穿屋頂或自屋頂邊緣墜落
- ◆ 本市自101年至102年11月計4件4人死亡
- ◆ 主因為：承作公司**規模小、臨時、機動作業**，安全防護易疏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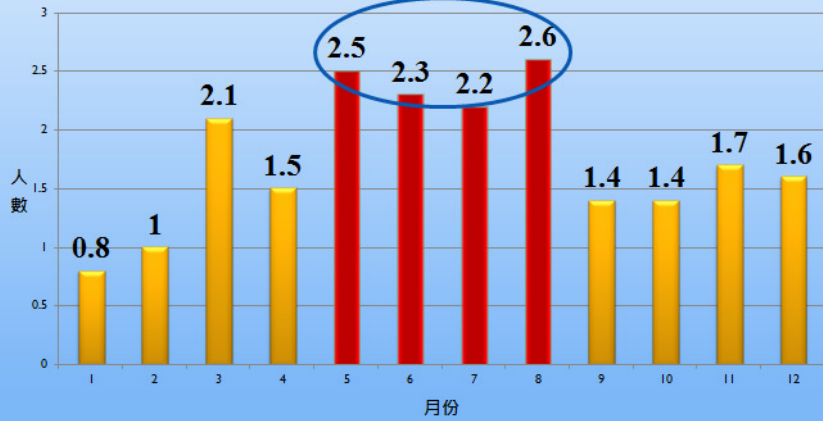
## 發現問題2 鋼構工程風險再起



- ◆ 發生地：建國南路豪宅工程及大型運動展館開發工程
- ◆ 肇災原因：分別為吊料平台強度不足及鋼樑假固定失敗所致
- ◆ 關鍵點：**施工管理缺失及安全聯繫不當**

# 發現問題3 夏季熱危害影響安全

臺北市近十年職業災害累計死亡人數統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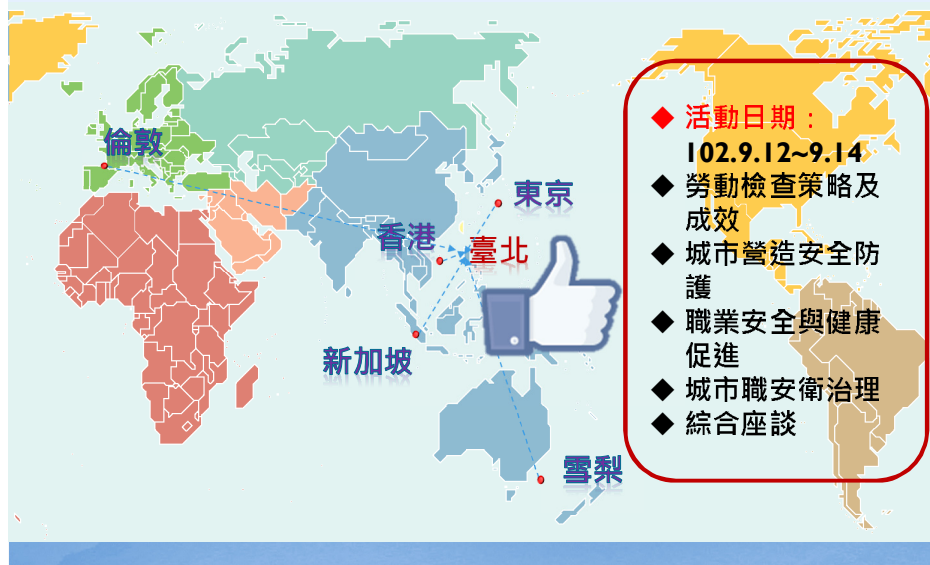
# 101-102年重要成果

# 1. 職災地圖 & 工安好宅圖

**公開資訊：**  
 工程名稱  
 地址  
 事業單位  
 災害類型  
 罹災人數  
 業主及主辦機關

NO.	事業單位名稱	工程名稱	工地住址
1	華林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100建010) 有銘實業有限公司新建工程	臺北市信義區中坡南路22巷7號
2	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00建189) 財團法人中興工程顧問社研究大樓新建工程	臺北市內湖區新湖二路280號
3	富泰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96建566) 富豐中正住宅新建工程	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14號
4	展宜建築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99建232) 展宜建築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新建工程	臺北市中正區新生南路1段160巷23號
5	永如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97建249) 臺北陽明住宅大樓新建工程	臺北市北投區關渡路50號
6	華騰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98建190) 基泰台大新建工程	臺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3段309號
7	志明營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99建267) 台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新莊線松江南京站聯合開發區(捷)九用土地開發案新建工程	臺北市中山區松江路126號
8	永備營造有限公司	(99建017) 大龍段二小段新建工程	臺北市大同區承德路3段211號
9	瑞助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99建160) 寶御大樓新建工程	臺北市大同區保安街19號
10	永群營造有限公司	(99建421) 家信建設有限公司內湖區西湖段房屋新建工程	臺北市內湖區洲子街150號
11	久年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97建067) 大直北安路新建工程	臺北市中山區北安路789號
12	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98建187) 尚華仁愛大樓新建工程	臺北市信義區仁愛路4段420號
13	中庭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100建053) 麗久藏書住宅新建工程	臺北市中正區齊東街53巷9號
14	助群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96建667) 南海苑新建工程	臺北市中正區寧波西街108號
15	國耀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98建453) 德聖建設公館泰新建工程	臺北市中正區汀州路7段70號
16	理成營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99建180) 福隆建設鼎隆苑集合住宅新建工程	臺北市文山區興隆路1段271巷4弄3號
17	瑞助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99建279) 臺北市南港區中南段二小段集合住宅新建工程	臺北市南港區研究院路2段92號
18	億東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99建282) 興遠建設京碩泰新建工程	臺北市中山區建國北路1段63號
19	億東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100建070) 億安羅斯福路案集合住宅工程	臺北市中正區羅斯福路2段30巷4號
20	億東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100建039) 陳嘉盛內湖樺屋大樓新建工程	臺北市內湖區新湖二路89號

## 2.國際論壇六大職安衛專家齊聚



## 2.國際論壇--2012年6大都市職災統計

城市 (2012年)	倫敦	雪梨	臺北市	東京	新加坡	香港
職災死亡人數	13	36	15	82	56	191
勞工人數 (萬)	383.90	359.84	136.72	740.60	266.67	370.31
職災死亡 百萬率	3.39	10.01	10.97	11.07	21.00	51.58
資料來源	HSE UK	1.職災死亡人數來源：Safe Work Australia 2.勞工人數來源：Australian Bureau of Statistics 3.資料範圍：新南威爾斯省	臺北市勞動檢查處	職災死亡人數來源：厚生勞動省 勞工人數來源：東京都銘務局統計部	WSHI Singapore	1.職災死亡人數來源：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勞工處 2.勞工人數來源：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統計處 3.以2011年計

職災死亡百萬率 = (年職災死亡人數 / 勞工人數) \* 10<sup>6</sup>

## 3.局處合作案例-校園工程勞工安全防護網



- ▣ 期間  
102.2.26~103.12.31
  - ▣ 機制  
第1層-工程通報  
第2層-教育局與校園加強校園工程督導  
第3層-勞動檢查處不定時動態檢查
  - ▣ 績效：期間無重大職災事故
- 檢查1,178場次、通知改善737項次、停工79項次及罰鍰89項次

## 4.戶外高溫作業檢查



- 臺北市進入夏季屢創全臺灣最高溫，於夏季督促企業主重視及做好高溫熱危害預防改善(如遮陽網、灑水設備等)
- 勞工直接曝曬艷陽，極易發生中暑及熱衰竭等危害作業類別包括：
  - 營造業鋼筋及模板作業
  - 廣告招牌吊掛作業
  - 洗窗作業
  - 道路作業
  - 廣告舉牌作業
  - 割草園藝作業等

## 5. Taipei Safety Cool 防墜防中暑



- 規劃辦理25場次
- 執行期間：102年7月~10月
- 辦理方式：罹災勞工現身說法以為借鏡，並示範高處作業個人防墜設備，以提升危害辨識、評估及控制能力，落實勞工行為安全

## 6. 勞動檢查M化

勞動檢查M化流程 0天



優點：

- ◆ 發現安全衛生問題，可立即敦促事業單位著手改善。
- ◆ 可節省文書行政人事成本。
- ◆ 可節省會談紀錄及公文紙張的浪費。

## 7. 建置數位學習網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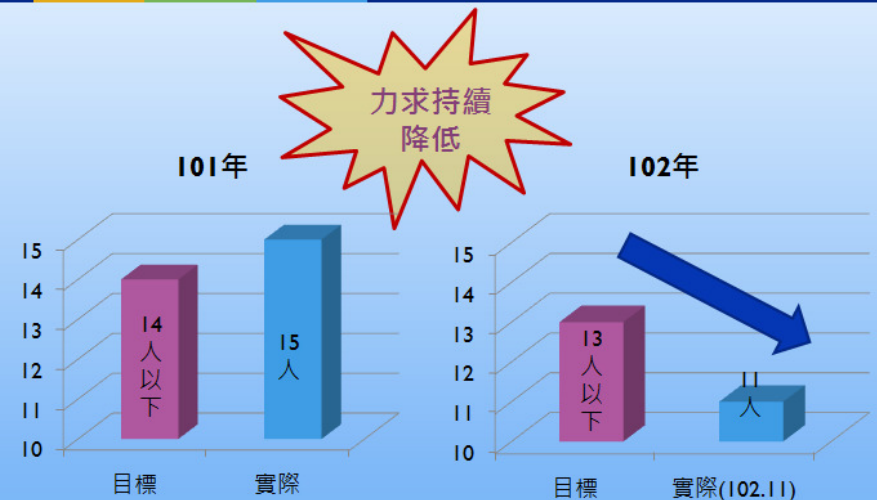


賺錢有數  
安全要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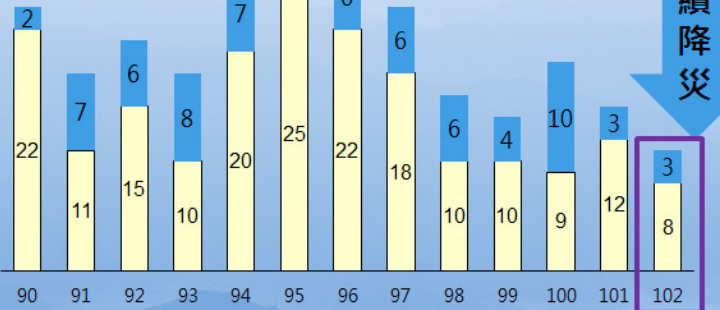
- ◆ 提供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資訊交流
- ◆ 師資人數為89人
- ◆ 10支安全衛生宣導短片
- ◆ 5支已勞委會認可之線上學習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教材
- ◆ 102年新增10部數位教材上架

## 重大職災死亡人數有效降低



### 職災死亡人數歷年最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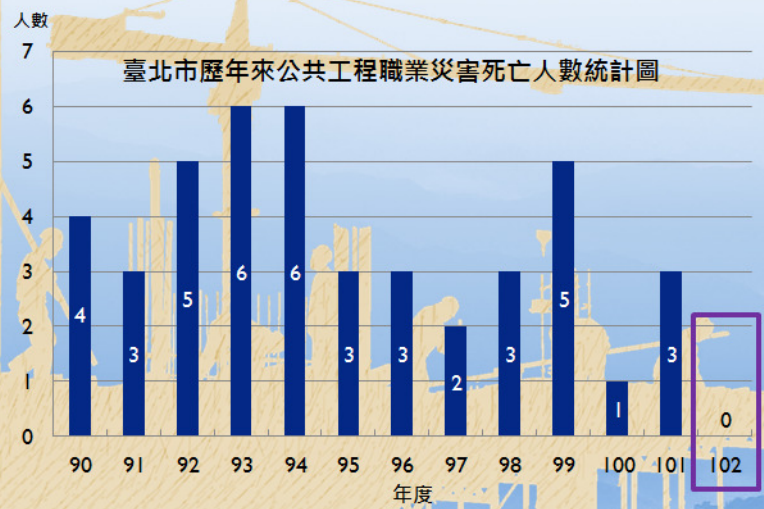
□ 營造業  
■ 一般行業



持續降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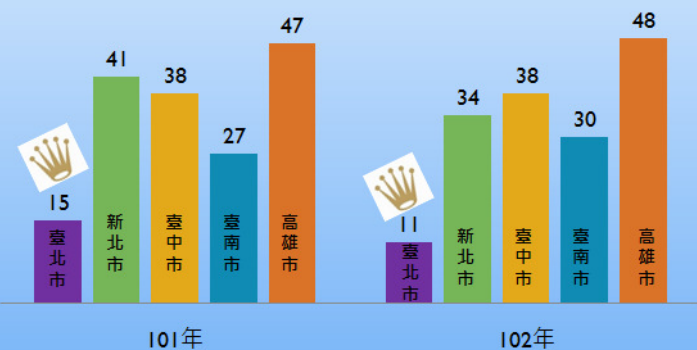
### 市府公共工程零重大職災

臺北市歷年來公共工程職業災害死亡人數統計圖



### 績效冠五都

101-102年五都職災死亡人數統計



### 推動工安文化年計畫

首創



## 1.資訊公開自治條例--全民共同監督

首創



- 研訂臺北市工安優良事蹟及重大職業災害資訊公開自治條例

## 2.危險性作業通報自治條例--緣起

首創



- 屋頂工作為營造業十大危險工作之冠
- 本市自101年至102年計4件4人死亡

## 2.危險性作業通報自治條例--通報範圍

首創



- 制定「臺北市屋頂、施工架及吊籠作業通報自治條例」
- 通報範圍  
屋頂作業  
施工架組拆  
吊籠作業

## 2.危險性作業通報自治條例--通報機制

首創



- 建立通報機制
- 即時通報無時差
- 未通報罰鍰新台幣  
5千~3萬元

### 3.精準檢查及營繕工程通報

- 勞動檢查機構為實施精準檢查，依勞動檢查法第15條第1項第2款規定函請事業單位事前回報作業時程，如未依規定事前回報且有同法第15條第2項規定情形者，將依同法第35條第2款規定裁罰，並提升其風險分級勞動檢查等級，如因而發生重大職業災害者，將列入「加強高職災及高危險廠場檢查及指導執行方案（EEP）」加強檢查。

### 網路通報系統 [www.doli.taipei.gov.tw](http://www.doli.taipei.gov.tw)

工程資料	
*工程地址：	臺北市 <input type="text" value="信義區"/> <input type="text" value="大道路"/> <input type="text" value="請輸入詳細地址"/>
*工程名稱：	<input type="text" value="請輸入合約工程名稱"/>
*工程種類：	<input type="checkbox"/> 建築新建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築修繕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建築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土木新建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土木修繕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土木工程
	(是否為丁類危險性工作場所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通報種類：	<input type="checkbox"/> 建築工程之外牆施工架組拆(總高度： <input type="text" value="01"/> 公尺) <input type="checkbox"/> 高度5公尺以上且面積達100平方公尺以上之模板支撐 <input type="checkbox"/> 深度2公尺以上管溝工程之開挖、擋土支撐 <input type="checkbox"/> 屋頂修繕 <input type="checkbox"/> 外牆修繕 <input type="checkbox"/> 樣品屋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營業場所裝修 <input type="checkbox"/> 住宅裝修 <input type="checkbox"/> 辦公室裝修 <input type="checkbox"/> 結構補強 <input type="checkbox"/> 修繕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拆除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請自行填入文字)

### 4.專案檢查計畫

首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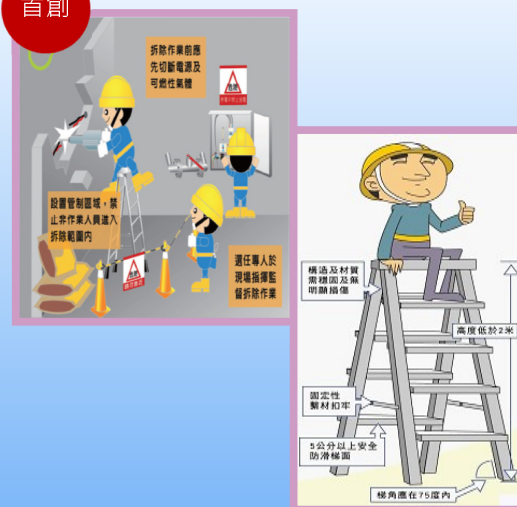


- 臺北市新十大建設專案檢查
- 2017臺北世大運專案檢查



### 5.提供屋主修繕作業工安體檢服務

首創



- 屋主欲進行修繕作業可向本處提出諮詢
- 於作業前上本處網站進行申報
- 本處將派員前往現場進行輔導，協助防範作業危害

## 6.營造工地主任講習

首創



- 宣導102年7月3日經總統令公布修正之「職業安全衛生法」
- 提供營造工地主任防災知識及降災重點，並落實於現場工地安全管理



臺北市勞動檢查處  
Taipei City Labor Inspection Office

## 營造業常見職業災害類型

- ✓ 一、墜落、滾落
- ✓ 二、物體倒塌、崩塌
- ✓ 三、感電
- ✓ 四、物體飛落
- ✓ 五、被捲、被夾
- ✓ 六、被撞
- ✓ 七、局限空間
- ✓ 其他...



勤勞安·保安康



臺北市勞動檢查處  
Taipei City Labor Inspection Office



## 墜落案件

勤勞安·保安康



臺北市勞動檢查處  
Taipei City Labor Inspection Office

## 開口墜落災害

勤勞安·保安康



## 1020112 民族東路萬○營造工地 墜落死亡職災案

- **災害發生經過：**102年1月12日上午10時40分許，勞工林○○於民族東路○新建工程1樓後陽台天井從事清潔作業時，因天井開口部分未確實施作護欄，導致林員墜落至地下1樓往地下2樓車道上（墜落高度約5.5公尺）。經現場人員緊急通報消防局送往馬偕紀念醫院臺北院區急救惟仍不治死亡。
- **災害預防對策：**營繕工程工作場所作業有墜落危害應設置護欄，施工人員應正確戴用安全帽。

勤勞安·保安康



墜落位置

勤勞安·保安康



## 屋頂墜落災害

勤勞安·保安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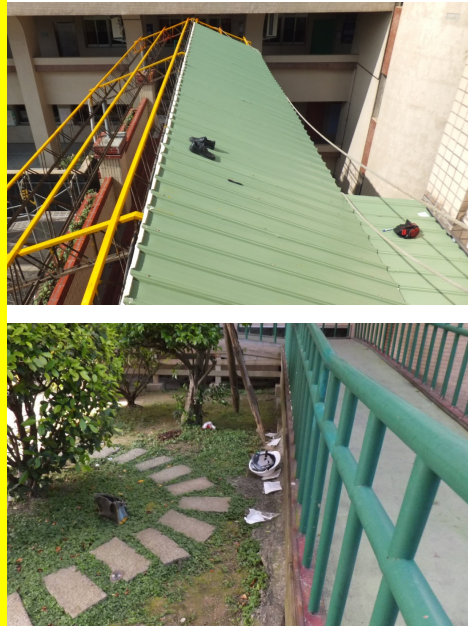
## 1020203民權東路屋頂作業墜落災害

【屋頂作業危險多，防墜設施不可少！】

- **災害發生經過：**102年2月3日14時45分許，臺北市松山區某小學整修工程發生作業人員墜落死亡案，當日罹災者吳○○於大樓3樓通道從事頂棚雨遮之烤漆浪板安裝作業時，疑因新鋪設之浪板較為光滑，且有斜度，加上未於屋頂設置適當之安全措施，導致其墜落至1樓地面（落距約11.5公尺），經緊急送往三軍總醫院內湖院區急救，惟當日仍不治死亡。
- **災害預防對策：**
  1. 從事屋頂作業時，應指派專人督導，如因屋頂斜度、屋面性質或天候等，致勞工有墜落之虞者，應設置適當之護欄，支承穩妥且寬度在40公分以上之適當工作臺及數量充分、安裝牢穩之適當梯子、麻布梯或爬行板。但設置護欄有困難者，應提供背負式安全帶使勞工佩掛，並掛置於堅固錨錠、可供鉤掛之堅固物件或安全母索等裝置上。
  2. 於高度2公尺以上屋頂開口作業時，應於該處設置護欄、護蓋或安全網等防護設備。

勤勞安·保安康

## 斜屋頂作業安全



臺北市政府勞工局勞動檢查處 關心您

勤勞安·保安康



臺北市勞動檢查處  
Taipei City Labor Inspection Office

## 踩穿、踏穿災害

勤勞安·保安康



臺北市勞動檢查處  
Taipei City Labor Inspection Office

## 971221松仁路三次承攬人所僱勞工從事鋁片安裝作業發生墜落災害致死亡職業災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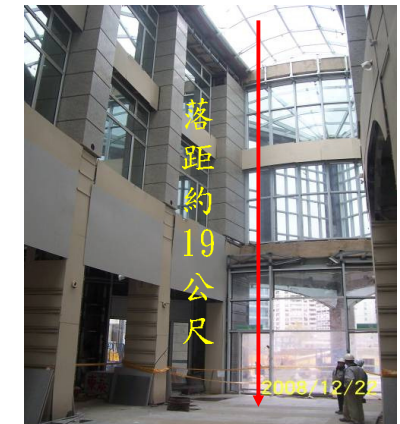
- 災害發生經過：97年12月21日上午9時10分，罹災者於西北側廊道屋頂欲進行鋁片安裝作業時，因缺料尚未安裝強化及安全二層玻璃之採光罩開口(長2.1公尺、寬1.5公尺)僅鋪設塑膠板且下方未設安全網，罹災者於廊道屋頂找尋作業所需板料時，誤踩踏該塑膠板致墜落至地面(落距約19公尺)，經119緊急送往臺北醫學大學附設醫院急救，於上午10時5分宣告不治。

勤勞安·保安康



臺北市勞動檢查處  
Taipei City Labor Inspection Office

## 971221松仁路工地職災案



採光罩開口未設防墜措施

勤勞安·保安康

## 災害預防對策：

- 雇主對於進入營繕工程工作場所作業人員，應提供適當安全帽，並使其正確戴用。
- 雇主對勞工於石綿板、鐵皮板、瓦、木板、茅草、塑膠等材料構築之屋頂從事作業時，為防止勞工踏穿墜落，應於屋架上設置適當強度，且寬度在三十公分以上之踏板或裝設安全護網。
- 雇主應訂定自動檢查計畫並依規定實施自動檢查。
- 雇主對新僱勞工或在職勞工於變更工作前，應使其接受適於各該工作必要之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勤勞安·保安康

## 施工架墜落災害

勤勞安·保安康

## 981007建國北路 工地職災 颱風過後危害多，安全防護不可少

- 災害發生經過：98年10月7日下午15時50分，中山區建國北路某新建工程發生1件死亡職業災害，1名作業人員於外牆施工架從事清潔磁磚作業時，因施工架開口未設安全防護，由6樓外牆施工架開口處墜落至地面1樓，經緊急通報119後，由救護車送往馬階紀念醫院急救，於當日下午17時許不治死亡。
- 據工地相關人員所述，該工地於職災發生前已完成外牆清潔磁磚等相關作業，準備拆架，並已先行完成施工架防塵網、部份中欄杆拆除。因颱風影響，而停止作業，待進場再重新施作時，因考慮外牆磁磚外觀可能受颱風影響，遂請外牆磁磚清潔業者，再行巡視，可能因外牆施工架部份物件先前已被拆除，不慎而發生本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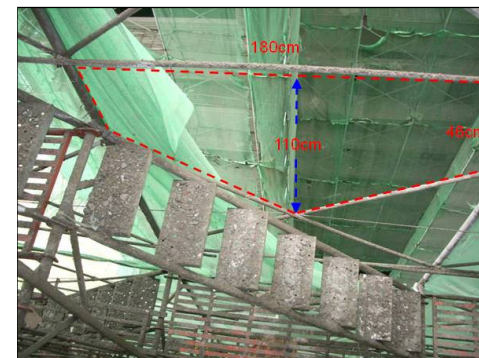
勤勞安·保安康

### 98年09月10日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函

主旨：為防止框式施工架作業墜落災害，請將上下樓梯側之交叉拉桿上方及上層施工架下拉桿下方之開口列入框式施工架檢查重點，請查照。

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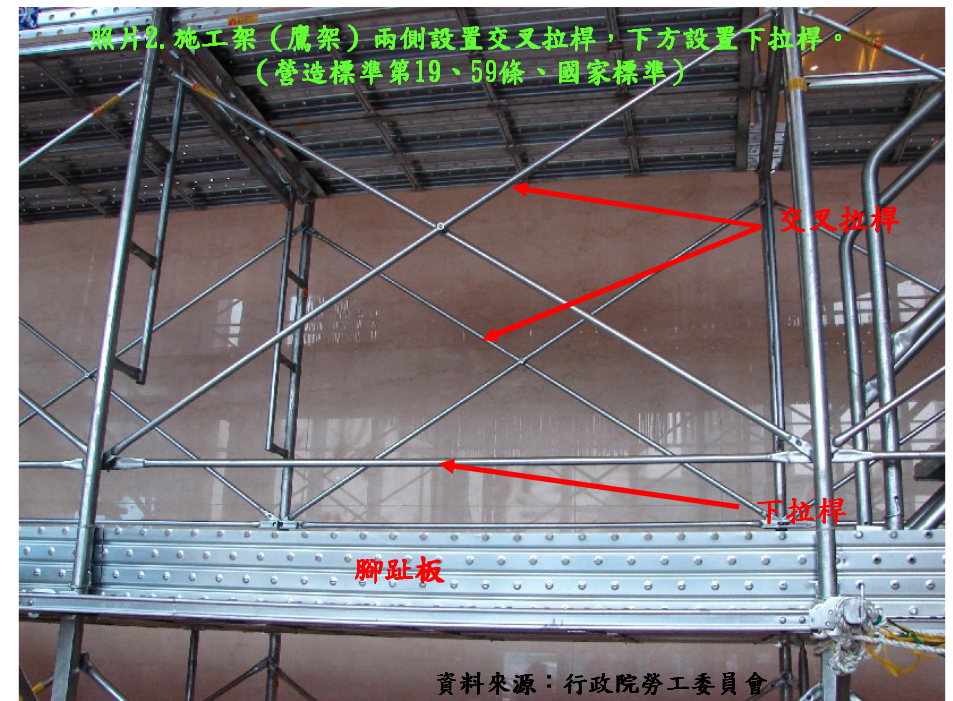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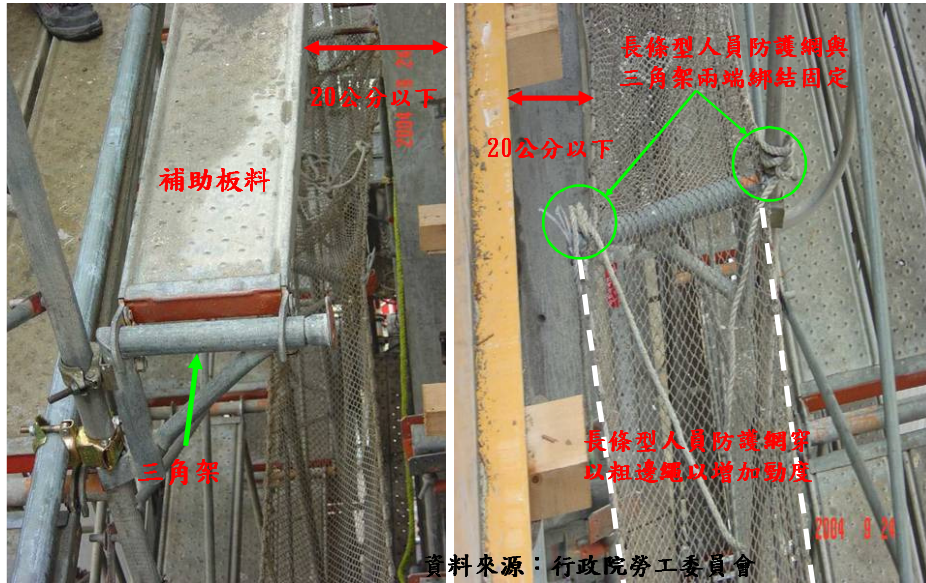
- 一、事業單位構築框式施工架，因勞工於上下樓梯處作業未設置90公分高之護欄，致樓梯側交叉拉桿上方及上層施工架下拉桿下方形成之開口於勞工工作時有墜落之虞（如附件紅色虛線區域），並已發生勞工站在樓梯從事外牆磁磚清洗時自該開口墜落之災害。
- 二、查營造安全衛生設施標準第19條規定：「雇主對於高度二公尺以上之…、開口部分、…、樓梯、…等場所作業，勞工有遭受墜落危險之虞者，應於該處設置護欄、護蓋或安全網等防護設備。」，前述之開口應要求事業單位設置護欄或以垂直安全網防護，事業單位違反規定者以違反營造安全衛生設施標準第19條及勞工安全衛生法第5條第1項處理，並為勞動檢查法第28條所定勞工有立即發生危險之虞認定標準第3條第1款之情事，依勞動檢查法第28條第1項規定停工。



※上下樓梯側之交叉拉桿  
上方及上層施工架下拉桿  
下方之開口。

勤勞安·保安康

外牆作業時，施工架與結構體間使用三角架鋪設補助板料或長條型人員防護網



臺北市勞動檢查處  
Taipei City Labor Inspection Office

## 拆架作業墜落災害

勤勞安·保安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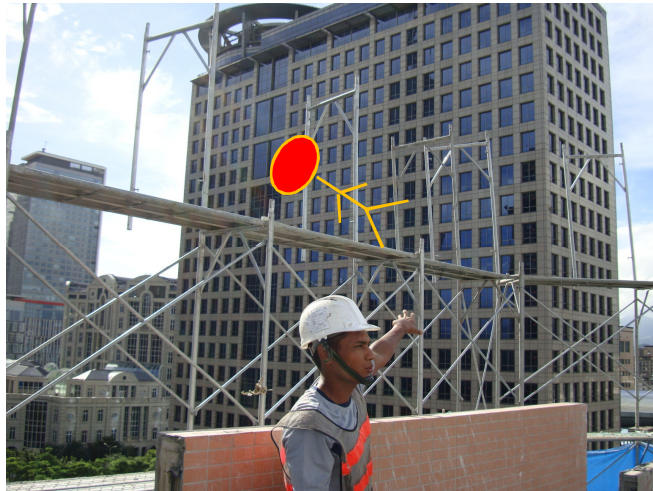
臺北市政府勞工局勞動檢查處  
Labor Standards Inspection Office, Department of Labor, Taipei City Government

## 1010628 松高路大○公司 工地墜落職災案

101年6月28日臺北市信義區松高路某會館拆除工程發生一起重大職業災害，1名勞工劉○○於11樓高之施工架上進行拆架作業，因雇主未確實設置安全防墜設施，導致劉員自11樓高之施工架上墜落至3樓露臺，雖緊急送往臺北醫學大學附設醫院急救，但仍宣告不治死亡。



三不五時勤勞安·長長久久保安康



說明：據目擊者表示，罹災勞工劉○○拆除施工架時，因雇主未確實設置安全防墜設施，導致劉員自11樓高之施工架上墜落至3樓露臺（墜落高度約24公尺）。

三不五時勤勞安，長長久久保安康



## 施工架組拆→扶手先進工法



施工架組配作業安全  
(建議採用扶手先行工法)



臺北市政府勞工局勞動檢查處 關心您  
網址: www.dlli.taipei.gov.tw 電話: (02)2596-9998

勤勞安·保安康



## 電梯井墜落災害

勤勞安·保安康



## 【吊運作業藏危機，隨身鉤掛安全帶，確保安全不墜落】

災害發生經過：100年5月10日上午約11時50分，位於大同區寧夏路某建築工地發生一件勞工墜落死亡職業災害，該名罹災者以電梯直井內捲揚機從事機具吊運作業，當機具由13樓吊運至10樓，罹災者站在10樓電梯直井門口接吊放之機具時，因未使用安全帶，而自10樓電梯口開口墜落至地下2樓機坑內，墜落高度約45.9公尺，經送財團法人馬偕紀念醫院救治，不治死亡。

勤勞安·保安康



地上10樓電梯間從事吊運獨輪車之狀況。 罹災勞工墜落至地下2樓機坑內。

勤勞安·保安康



## 980430 指南路 工地災害案

- 災害發生經過：98年4月30日下午18時55分許，北市文山區某學校一電梯增設工程，一名工人疑似要觀察電梯直井內排水管之配置情形，而將維護保養中之電梯乘場門開啟，當其於電梯門口旁察看時，因踩空而由1樓墜落至地下1樓機坑內，墜落高度約5.3公尺，罹災者因未戴用安全帽，頭部遭猛烈撞擊而當場失去意識，經緊急通報消防局送往臺北市立萬芳醫院救治，於當日20時30分宣告不治。

勤勞安·保安康



1樓電梯門關閉情形。



罹災者墜落至地下1樓機坑處。

勤勞安·保安康



## 高處作業災害

勤勞安·保安康



## 990313 中山區○○國小整修工程 從事樹木截枝作業發生墜落災害致死案

災害發生經過：99年3月13日上午，○○營造有限公司於臺北市中山區○○國小一南側圍牆從事**樹木截枝**作業，工地主任劉○○（罹災者）所帶領之2名勞工分別負責東西兩側人行道及馬路之交通指揮工作，另租用○○工程有限公司之挖土機從事人員載送及樹木拖移作業。罹災者原本**站立於挖土機之挖斗上**，再由黃員操作挖土機將其升至適當位置，以電鋸進行截枝作業，後因罹災者想要鋸的樹枝挖斗不易到達，故其改**站立於圍牆**（約2.4公尺）繼續作業，約7時45分罹災者與鋸斷之樹枝（約11.6公尺）墜落至地面（罹災者安全帽掛於樹枝上），鼻孔噴血，隨即送往三軍總醫院，急救無效死亡。

勤勞安·保安康



樹木已延伸至一個車道



鋸斷之樹枝

勤勞安·保安康



## 合梯作業災害

勤勞安·保安康



## 1020107 辛亥路2段 互○公司工地職災案 【作業場所有墜落之虞者，應設置工作台】

### • 災害發生經過：

102年1月7日11時許，互○公司承攬○新建工程之再承攬人連○○（即○○開發工程行）勞工吳○○於1樓大廳G電梯玻璃外牆從事填縫修補作業時，自**高度約2.7公尺之合梯墜落**，經緊急送往臺北市立聯合醫院仁愛院區急救，唯仍不治死亡。

### • 災害預防對策：

雇主對於**高度2公尺以上**之處進行作業，勞工有墜落之虞，應以架設**施工架**等方式設置**工作台**（不可使用合梯進行高處作業）。

勤勞安·保安康

### 墜落案例—合梯作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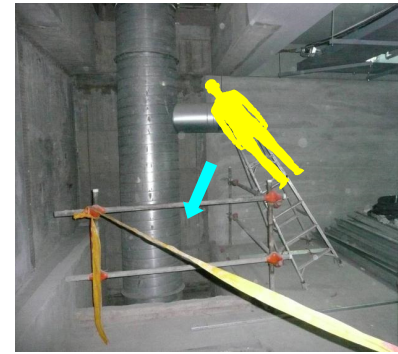
【案例1】96年1月16日



勤勞安·保安康

### 墜落案例—合梯作業

【案例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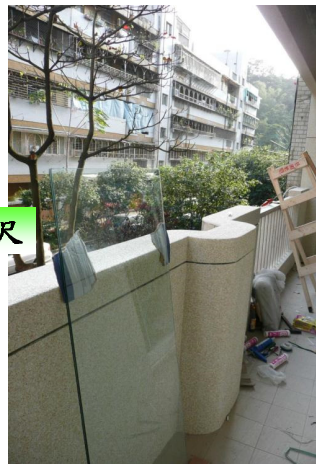
勤勞安·保安康

### 墜落案例—合梯作業

【案例3】



墜落高度4.15公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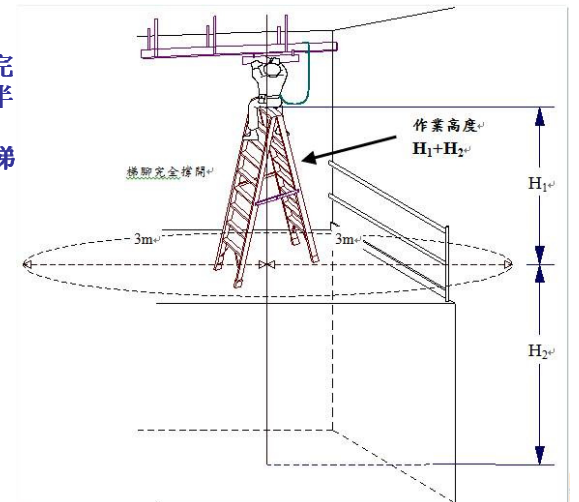
合梯高度2公尺、無安全梯面、未設固定繫材

勤勞安·保安康

### 墜落案例—合梯作業

使用合梯其作業高度之計算

所稱合梯作業高度係指合梯完整張開時，跨坐頂板與作業半徑3公尺範圍內之最低點間之垂直距離（以上圖為例，合梯作業高度為 $H_1+H_2$ ）。



勤勞安·保安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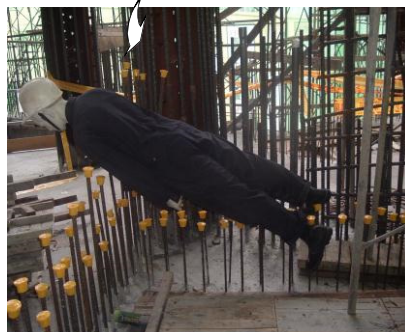
# 上下設備墜落災害



【案例1】100年2月17日



【案例2】95年5月10日



# 倒塌、崩塌



## 96.3.23勞工鄭○海從事水電作業 發生崩塌災害致死職業災害



勤勞安·保安康



## 94.8.8勞工4人及僱主1人從事吊掛玻璃及泥 作作業因外牆施工架崩塌發生受傷災害



勤勞安·保安康



## 1000715臺中金典酒店強風施工架倒塌案

案發當時，金典酒店外牆施工架正進行1到8樓外牆及內部整修工程，突然一陣強風襲來，研判應是沒有插銷、不合格插銷、壁連桿不足等措施不周嚴，導致兩面外牆及鷹架突然倒塌，壓倒多輛汽、機車及造成多名民眾受傷。



圖片引用蘋果日報

勤勞安·保安康



## 1010721日湖百貨鷹架倒塌砸傷母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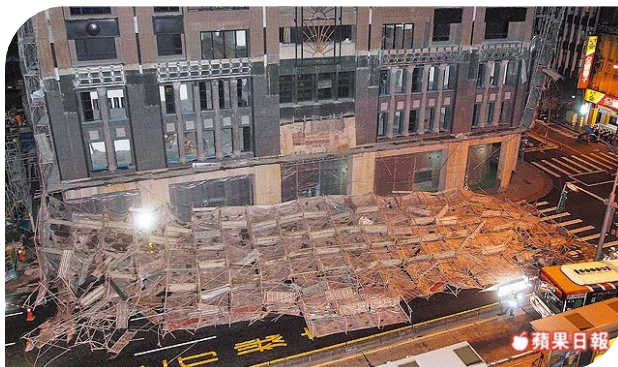
強風陣陣，台北市內湖區成功路「日湖百貨」正進行拆除作業，周邊防護的3層樓高鷹架，下午疑因不耐強風而如骨牌般劈哩啪啦倒塌下來，鐵管壓倒公車站牌、路燈，還波及1輛公車、3輛轎車，路過的1對母女也遭砸傷送醫，幸無大礙。



勤勞安·保安康

## 1020313重慶北路鷹架倒塌砸傷騎士

13日，臺北市重慶北路2段某集合宅新建工程發生鷹架倒塌重大工安事故，當日晚間9時許，該工程2至5樓外牆施工架因強風吹拂倒塌於路面，波及汽車、機車各一輛，並壓傷1名機車騎士。



勤勞安·保安康

## 89.2.20勞工卓○珮等7人從事模板作業 因模板支撐倒塌受傷災害



照片說明：災害現況圖。



照片說明：模板支撐未設置足夠繫條、上端未固定且插銷損傷。

勤勞安·保安康

## 94.10.26勞工郭○祥從事拆模作業 因模板倒塌遭鋼筋重壓死亡災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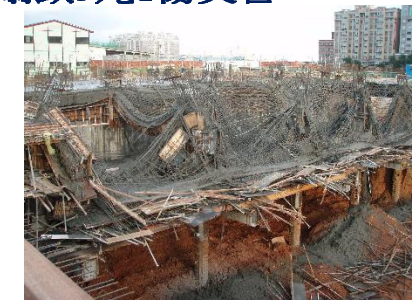


勤勞安·保安康

## 95.12.17勞工從事清理漏漿作業 因模板支撐倒塌致5死1傷災害



照片說明：災害現況圖。



勤勞安·保安康

## 102.2.24民權東路電子辦公大樓工程 因灌漿作業倒塌致死職災案



102年2月24日下午4時30分許，內湖區某電子辦公大樓新建工程於進行2樓樓板灌漿作業時，位於車道上方之模板支撐突然倒塌，大量支撐鋼管、模板及混凝土崩塌，壓死下方模板勞工林○○。

勤勞安·保安康

## 倒塌、崩塌危害之預防

應經稽核管理之假設工程

- 施工架
- 擋土支撐
- 隧道、坑道支撐
- 模板支撐
- 施工構台
- 其他需強度計算部分

106

## 稽核管理

稽核事項	稽核人員		稽核日期		備註
	○○○	○○○	○年○月○日	○年○月○日	
鋼板支撐	有	有	合格	有	
以下略					
稽核紀錄及追蹤處理					
稽核紀錄			改善情形		
1. 基樁挖補未拍照留存紀錄。 以下略			1. 已補基樁施工安全設施照片。 以下略		

107



# 感電案件

勤勞安·保安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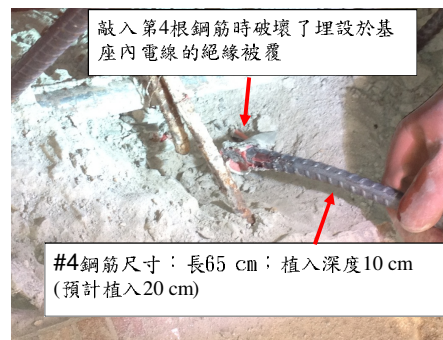
## 1010716環河南路2段 國○公司工地感電職災案

➤ **災害發生經過：**8時罹災者林○○與另一名勞工黃○○於華南樓A棟戶外殘障坡道上進行已拆除窗框後基座之植筋作業。由黃○○將鋼筋塗抹黏著劑並插入已鑽好的孔內，再由罹災者以左手握住鋼筋右手使用鐵鎚將鋼筋敲入混凝土中固定。14時左右，罹災者大叫有電，此時手正握住第4根鋼筋，黃○○嘗試推開罹災者但被彈開，隨後趕緊跑去拔除附近電線插頭，回來時發現罹災者已倒臥於殘障坡道上，經趕緊關閉總電源並緊急送醫，惟仍於16時10分不治死亡。

勤勞安·保安康



## 災害現場



勤勞安·保安康



## 災害防止對策 (1/2)：

- 1、雇主於拆除構造物前，應依下列規定辦理：三、切斷電源，並拆除配電設備及線路。
- 2、雇主對勞工於作業中或通行時，有接觸絕緣被覆配線或移動電線或電氣機具、設備之虞者，應有防止絕緣被破壞或老化等致引起感電危害之設施。
- 3、雇主應依其事業規模、特性，訂定勞工安全衛生管理計畫，並執行勞工安全衛生管理事項。
- 4、雇主應訂定自動檢查計畫，實施自動檢查。

勤勞安·保安康



## 980713羅斯福路 自營作業者 裝修工程職災案

- **災害發生經過：**98年7月13日下午4時50分許，自營作業者林○○於合梯上將輕鋼架上之燈具電線拔除並用膠帶包覆，施作時因燈具電源尚未斷電，自營作業者林○○身體同時接觸燈具裸線與輕鋼架而形成迴路造成感電。隨即送往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急診治療，延至7月19日死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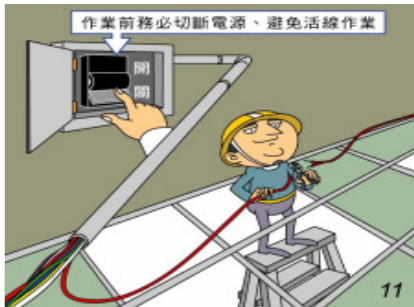
勤勞安·保安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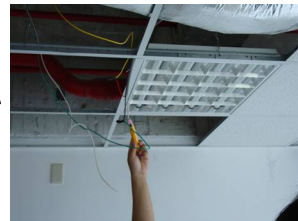
模擬當時罹災者站在合梯上拆除燈具電線並以膠帶包覆



本處派員至現場以三用電錶量測燈具線路與輕鋼架之對地電壓為282伏特



本處派員至現場以檢電器檢測發現燈具線路為帶電情形。



勤勞安·保安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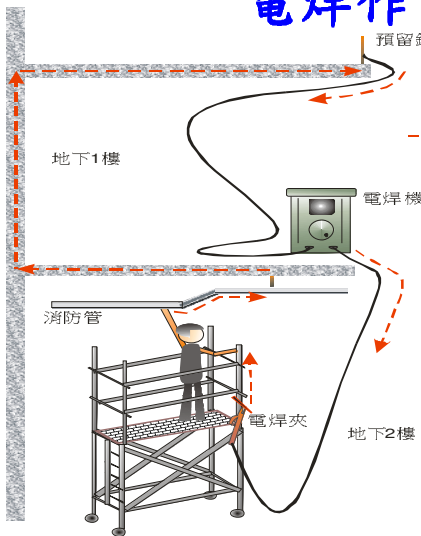
臺北市勞動檢查處  
Taipai City Labor Inspection Office

## 災害預防對策：

- 雇主對於從事電氣工作之勞工，應使該勞工在斷電情況下作業。
- 雇主對電路之檢查、修理等活線作業時，應使該作業勞工戴用絕緣用防護具，或應使用活線作業用器具或其他類似之器具。
- 雇主對新僱勞工或在職勞工於變更工作前，應使其接受適於各該工作必要之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勤勞安·保安康

## 電焊作業職災案例



### 防災對策：

於鋼結構等有觸及高導電性接地物之處之場所，作業時所使用之交流電焊機，應有自動電擊防止裝置，並使該裝置能正確動作。

### 使用交流電焊機內藏自動電擊防止裝置



### 災害經過：

勞工從事電焊作業時，因自動電擊防止裝置被電線纏繞固定無法動作，導致1名勞工感電死亡。



臺北市勞動檢查處  
Taipai City Labor Inspection Office

## 感電災害防止

- 漏電斷路器 (設243)
  - 高敏感度 (30mA以下作動) 高速型 (0.1秒內作動)
  - 不得跳接、測試功能正常
- 電焊機自動電擊防止裝置 (設250)
- 預防構成感電迴路
  - 入出電點連線避免通過心臟 (入電點 - 心臟 - 出電點 - 和大地接觸)
  - 重視穿著 (鞋子)、絕緣防護、避免活線作業
- 高壓線附近作業 (絕緣套管防護)
- 管理作為：如開關箱上鎖、電線高掛

勤勞安·保安康



# 物體飛落

勤勞安·保安康

## 【道路吊掛作業危險高，嚴守工作規範安全保】

➤災害發生經過：101年5月23日臺北市內湖區一處企業園區大樓新建工地由一部停放於慢車道上之移動式起重機進行將另一部停放於慢車道上之貨車所載運之頂樓庭園塑料板材吊掛作業，中午13時多，因警察前來開單，原負責吊掛的3員有2位跑去指揮交通及通知工地人員來處理，由貨車司機黃先生將最後一吊塑料板材掛上移動式起重機吊鉤後，因害怕被開妨害交通之罰單，不顧移動式起重機操作手正將板材吊升中，即進入吊掛物下方收拾載貨台之側車斗及後車斗，意欲離開，不意塑料板材之吊掛方法不正確，移動式起重機操作手將吊掛物吊掛至8樓，吊掛物滑出吊掛用纖維索，而散開飛落地面，擊中黃先生所戴安全帽右上方造成3公分之凹陷黃先生隨之倒地後，續壓裂安全帽及全身，致黃先生雙腿骨折頭骨裂傷，經送三軍總醫院急救，至16時許仍宣告不治死亡。

勤勞安·保安康

司機收拾後車斗恰被飛落之塑料板擊中，塑料板散落半徑約3公尺。



勤勞安·保安康

### ➤ 災害原因初探：

1. 僱主對於從事吊掛作業之勞工，未僱用曾受吊掛作業訓練合格者擔任。
2. 僱主對於使用起重機具從事吊掛作業之勞工，未使其檢視荷物之形狀、大小及材質等特性，採取正確吊掛方法。
3. 僱主對於起重機具之運轉，未於運轉時採取防止吊掛物通過人員上方及人員進入吊掛物下方之設備或措施。

### ➤ 災害預防對策：

1. 僱主對於從事吊掛作業之勞工，應僱用曾受吊掛作業訓練合格者擔任。
2. 僱主對於使用起重機具從事吊掛作業之勞工，應使其檢視荷物之形狀、大小及材質等特性，採取正確吊掛方法。
3. 僱主對於起重機具之運轉，應於運轉時採取防止吊掛物通過人員上方及人員進入吊掛物下方之設備或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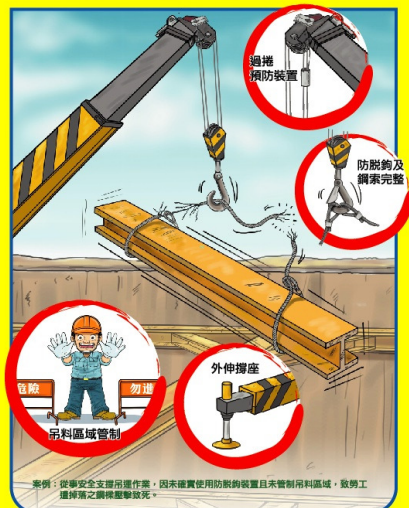
勤勞安·保安康



## 災害預防對策：

- 對於起重機具之運轉，應於運轉時採取防止人員進入吊掛物下方之設備或措施。
- 應檢點吊掛用具，汰換不良品，將堪用品與廢棄品隔離放置，避免混用。
- 不得使用有顯著之損傷吊掛用具。

## 物料吊運作業安全



臺北市政府勞工局勞動檢查處 關心您

勤勞安·保安康



## 被夾災害

勤勞安·保安康



## 1010926老泉抽水站逸○公司工地職災案

【杰拉華颱風未來襲，清淤勞工先犧牲】

- **災害發生經過：**為因應杰拉華颱風來襲，承包北市工務局水利處101年度雨水下水道預約維護工程(開口合約)之事業單位逸○營造有限公司，緊急於26日開始清淤老泉抽水站系統之污泥，當日晚間11點45分，該公司工務經理林○○為紀錄施工情況，進入挖土機旋轉半徑內照像，遭旋轉之挖土機夾擊(夾於河岸不鏽鋼門字型護欄與挖土機間)，由其同事開車送臺北市立萬芳醫院急救，送醫時意識仍清楚，惟27日凌晨血壓突然下降，經醫院緊急手術，仍於凌晨6時不治死亡。
- **災害預防對策：**
  1. 開挖作業時，應指派專人指揮，以防止機械翻覆或勞工自機械後側接近作業場所。
  2. 車輛機械應裝設倒車或旋轉警示燈及蜂鳴器，以警示周遭其他工作人員。
  3. 嚴禁操作人員以外之勞工進入營建用機械之操作半徑範圍內。

勤勞安·保安康



勞工被夾示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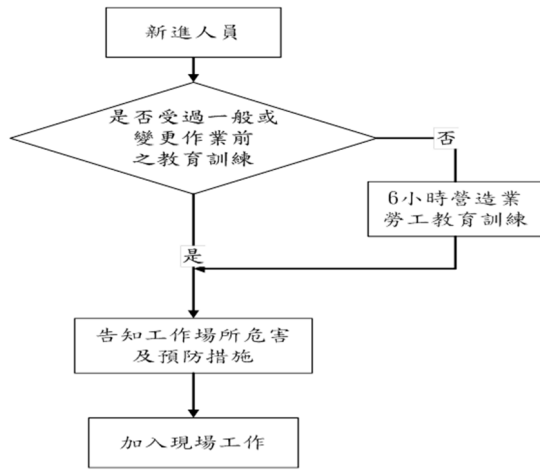
嚴禁操作人員以外之勞工進入營建用機械之操作半徑範圍內

勤勞安·保安康



# 承攬管理

## 相關承攬事業間之安全衛生教育之指導及協助



勤勞安·保安康



# 承攬管理

勤勞安·保安康

## 進場管理 1/2

### ○○新建工程人員進出場管制表

日期： 年 月 日

編號	廠商名稱	工種	勞工姓名	職稱	個人防護具	勞工保險	教育訓練	進場時間 (時分)	出場時間 (時分)
1					<input type="checkbox"/> 安全帽 <input type="checkbox"/> 安全帶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2					<input type="checkbox"/> 安全帽 <input type="checkbox"/> 安全帶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3					<input type="checkbox"/> 安全帽 <input type="checkbox"/> 安全帶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4					<input type="checkbox"/> 安全帽 <input type="checkbox"/> 安全帶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5					<input type="checkbox"/> 安全帽 <input type="checkbox"/> 安全帶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6					<input type="checkbox"/> 安全帽 <input type="checkbox"/> 安全帶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7					<input type="checkbox"/> 安全帽 <input type="checkbox"/> 安全帶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8					<input type="checkbox"/> 安全帽 <input type="checkbox"/> 安全帶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9					<input type="checkbox"/> 安全帽 <input type="checkbox"/> 安全帶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10					<input type="checkbox"/> 安全帽 <input type="checkbox"/> 安全帶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11					<input type="checkbox"/> 安全帽 <input type="checkbox"/> 安全帶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12					<input type="checkbox"/> 安全帽 <input type="checkbox"/> 安全帶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13					<input type="checkbox"/> 安全帽 <input type="checkbox"/> 安全帶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14					<input type="checkbox"/> 安全帽 <input type="checkbox"/> 安全帶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15					<input type="checkbox"/> 安全帽 <input type="checkbox"/> 安全帶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說明：本表格經工地主任檢閱後，由安衛管理員製成存查。

工地主任： 安衛管理員： 檢查人員：

## 進場管理 2/2

### 危險性機械進場申請表 (例)

公司名稱	申請進場日期	年 月 日
進場機械種類	井 量	
機械編號	合格證書有效日期	年 月 日
操作人員姓名	證號號碼	
另附作業人員姓名	證號號碼	
工廠險投保日期	年 月 日	
最近自動檢查日期及自動檢查狀況 (附檢查紀錄)	年 月 日	
進場工作內容		
承諾事項	1. 我廠開辦作業時一定詳細告知 2. 我廠不得委派操作人員資格不符者操作本廠機械 3. 除將所有人員詳細操作本廠設置，我決不開始起機作業 4. 我一定嚴格指導人員之指導 承諾人(簽名)：【操作人員】	
工作場所負責人：	安衛人員：	

### 電氣機具進場申請單 (例)

工程名稱：	施工範圍：
承攬商名稱： <input type="checkbox"/> 限日作業 <input type="checkbox"/> 平時作業	承攬時間： 年 月 日 時 分~ 年 月 日 時 分
申請人：	聯絡電話：
作業位置：	作業位置：
作業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發電 <input type="checkbox"/> 使用發電機 <input type="checkbox"/> 實施分電盤 <input type="checkbox"/> 實施長線	電氣機具數量： 上檢檢合格機具 安衛管理人員： 註：1. 申請發電作業時應派二名以上之專業人員。 2. 檢於進場前一日起由申請。
工作場所負責人：	安衛管理員：

### 電氣機具核准單 (例)

機具名稱：	工廠所檢章
使用單位：	
檢查人：	
檢查日期：	
檢查結果：	
保管人：	
電話：	

說明：請將本核准單黏貼於電氣機具上，以供檢別管制。

# 作業許可管制

梯井、吊料口作業許可管制紀錄表

作業期間 (日期/時間)	詳填申請 作業位置	申請包商 勞工姓名	安全防護措施之確認	工地主任 許可簽名
1.		承攬商:	<input type="checkbox"/> 已佩戴負式安全帶與安全繩索	
2.		作業勞工:	<input type="checkbox"/> 安全帶已掛於纜繩	
3.			<input type="checkbox"/> 已佩戴安全帽	
4.			<input type="checkbox"/> 已拍照紀錄檢查	
5.			<input type="checkbox"/> 作業完成後，確認護欄是否恢復	

梯井、吊料口作業中原事業單位巡視紀錄表

巡視日期	上午	下午	作業位置	作業之包商	安全防護措施之確認	巡視人員 簽名紀錄
					<input type="checkbox"/> 作業人員確實佩戴負式安全帶與安全繩索 <input type="checkbox"/> 作業人員安全帶已掛於纜繩 <input type="checkbox"/> 作業人員已佩戴安全帽 <input type="checkbox"/> 暫時未作業或作業完成，確認護欄是否恢復	

## 梯井吊料作業公告

(如：吊料、模板組拆、垃圾清運等作業)

**未申請許可  
禁止作業！**

- ※ 作業前要向工地負責人申請許可始准作業。(工地負責人： 聯絡電話： )
- ※ 作業時應依規定申請作業許可、穿戴負式安全帶與安全帽。  
未依規定工地負責人將罰○萬元。  
未依規定當地勞動檢查所將處6~21萬元罰鍰。
- ※ 作業完成後，務必恢復護欄並上鎖。

## 校園工程修繕通報 <http://www.doli.taipei.gov.tw>

- 系統資訊
- 線上復工申請
- 危評審查
- 勞動安全電子報訂閱
- 勞動安全電子報
- 裝修工程及危險性作業通報
- 局限空間申報
- 工地自主稽查申報

一般裝修暨校園工程修繕通報表			
學校或事業單位資料			
*通報單位:	讀輸入學校或公司名稱	*聯絡電話:	EX:02-12345678#123
*通報日期:	西元 2013 年 04 月 22 日		
承攬資料			
*裝修地址:	臺北市 信義區 大直路 讀輸入裝修地址		
*作業區域及樓層:	EX:綜合大樓B1~3F <input type="checkbox"/> 屋頂 <input type="checkbox"/> 屋突 <input type="checkbox"/> 外牆		
*預計施工期間:	開工:西元 2013 年 04 月 22 日 完工:西元 2013 年 04 月 22 日		
*種類:	<input type="checkbox"/> 校園修繕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機電設備維護 <input type="checkbox"/> 結構補強 <input type="checkbox"/> 拆除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內全面裝修 <input type="checkbox"/> 室內部分裝修 <input type="checkbox"/> 外牆修繕 <input type="checkbox"/> 屋頂作業 <input type="checkbox"/> 2公尺以上高處作業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工程名稱:	讀輸入工程名稱		
聯絡資訊			
*聯絡資料:	類別	名稱(單位)	聯絡人 電話
	所有權人或使用人	EX:總務處	讀輸入聯絡人 讀輸入電話
	施工廠商及負責人	讀輸入公司名稱	讀輸入工地負責人 讀輸入電話
驗證碼:	<input type="text" value="x2ye8z"/> <input type="button" value="重新產生驗證碼"/> <input type="button" value="播放驗證碼聲音"/>		
<input type="button" value="查詢"/> <input type="button" value="送出"/>			



臺北市勞動檢查處

Labor Standards Inspection Office, Department of Labor, Taipei City Government

**報告完畢  
敬請指教**

